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COSCO SHIPPING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1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中文隨附之海外監管公告乃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的網站(www.sse.com.cn)上以中文發佈的《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首次授予的進展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郭華偉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許立榮先生[1](董事長)、黃小文先生[1](副董事長)、王海民先生[1]、張為先生[1]、楊良宜先生[2]、吳大衛先生[2]、周忠惠先生[2]及張松聲先生[2]。

[1]執行董事
[2]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1919　　证券简称：中远海控　　公告编号：临 2019-061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19年6月3日，经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远海控”）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向 465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192,291,000 份股票期权。在授予日后的登记过程中，5 名激励对象（非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于个人原因未接受获授的股票期权，因此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实际人数为 460 人，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90,182,200 份。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公司进行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相关工作，现将有关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2019 年 6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向 465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192,291,000 份股票期权，并确定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19 年 6 月 3 日，行权价格为 4.10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调整激励对象名单及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在授予日后的登记过程中，5 名激励对象（非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于个人原因未接受获授的股票期权，前述 5 名激励对象对应的股票期权合计 2,108,800 份，因此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人数由 465 人调整为 460 人，首次授予的数量由 192,291,000 份调整为 190,182,200 份。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实际授予情况如下：

（一）首次授予日：2019 年 6 月 3 日；

（二）首次授予数量：190,182,200 份；

（三）行权价格：4.10 元/股，股票期权行权前如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除权、除息事宜，相应行权价格将参照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四）首次授予人数：460 名；

（五）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六）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和行权安排情况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10 年；自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日起的 24 个月为锁定期，在锁定期内，激励对象根据本次激励计划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锁定期满后，若达到本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激励对象可根据下表安排分期行权：

行权期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满两周年）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满三周年）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48 个月（满四周年）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8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4%

除前述 5 名因个人原因未接受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外，本次股票期权获授予人员名单及获授的权益数量与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之内容一致。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九日